

#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

## 本土化戒治模式之「具體作法及成果」

### 壹、本土化戒治模式之內涵(Content of localized drug rehabilitation program )

本所自 95 年 1 月 1 日成立，即致力推動各項戒治業務，除依部頒各項規定積極辦理外，更從實務經驗中，逐步建立起本所的本土化戒治模式，經過近四年的探索及努力，目前已有初步成效，本所之本土化戒治模式內涵，除聘有具專業知能之師資群，提供一般處遇及特殊處遇戒治課程外，亦積極引進宗教團體以宗教戒毒為主軸並結合更生保護會及當地豐沛的社會資源，規劃心靈探索成長系列活動。同時首創洽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入所辦理職能訓練及就業輔導講座，且於收容人出所前邀請其家屬蒞所舉辦座談，全力推動家庭支持方案等齊頭並進之多元輔導「Multiple counseling」策略具體作法。

本所在實證操作下產生之本土化戒治模式，期間依據行政管理三聯制—「計畫」、「執行」、「考核」之原則，兼顧「教導與回饋」，且於過程中透過參訪活動及各種座談及研討會的開辦，不斷汲取各方意見，亦適時依實務上人力、物力、空間等現實狀況，檢討調整施行方式，期盼能在方案內容方面精益求精，另本所亦嘗試依各方案設計之目標，研擬問卷評量方法，俾便檢視執行成效，以利各項施策目標之遂行。

## 貳、本土化戒治模式之具體作法(The procedure of localized drug rehabilitation program)

### 一、遴聘專業型的師資陣容(Professional and nurturing staff recruiting)

為使收容人一般處遇課程師資遴選過程臻於完善，依部頒「戒治所處遇師資遴聘及評鑑要點」，作為遴聘教師之依據，並經本所師資遴聘評鑑委員會審查通過後製發聘書，正式聘請為授課教師，另為維持授課師資教學品質，每年實施一次師資評鑑，依輔導科每日課間巡堂紀錄、職員及輔導員問卷、收容人問卷三方面統計數據，就教師教學情形、教學管理、學生學習情形及出缺勤紀錄等進行評鑑，由管教小組負責初步審查工作，再提請師資遴聘評鑑委員會審查，作為下年度是否續聘之參考。另為確保優秀專業的師資品質，發現有不適任的情況，立即給予解聘。

### 二、完善的戒治處遇課程(Comprehensive drug rehabilitation program)

有關戒治課程的編排乃根據「戒治所實施階段處遇課程應行注意事項」，訂定各處遇階段之課程類別及時數。每一階段均針對其不同特性，區隔安排不同之課程，給予收容人最適當之處遇；並依課程內容選擇適當之主題單元，分別編訂「諮商輔導」、「生涯輔導」、「衛生教育」、「成癮概念」、「法律常識」及「體能活動」等六類教材，整合各課程及主題單元，提供各教師戒治處遇課程授課方向。

### 三、宗教駐所輔導 (Programs for religious assistance stationed at the center)

(一) 心靈領航—宗教駐所輔導：結合基督教臺中更生團契、天主教曙光會、崇仁文教基金會以及淨化社會文教基金會等宗教團體定期輪流駐所實施宗教個別輔導，以宗教的堅定信仰提升收容人戒毒的決心，出所後若收容人有意願，宗教師亦持續以書信、電話或家庭訪視方式進行追蹤輔導，除此更安排每週輪流至各期班上課，協助收容人去除對毒品之心理依賴。

(二) 宗教團體大型活動：每年舉辦一至二次由收容人參與之大型宗教活動（如啟建孝親報恩消災祈福法會、浴佛活動、一貫道之星光夏令營、基督教之復活節與聖誕節表演活動、天主教之敬拜讚美宣道會），使收容人能因投入參與而達到共鳴與感召，並藉由宗教力量重燃心靈之燈開啟智慧之窗、給予愛與支持。

#### 四、發揮職能訓練及就業輔導功能 (Vocational training and employment helping program)

(一) 加強辦理短期技能訓練：

1. 針對收容人之興趣與就業市場需求，本所於 102 年換裝現有軟硬體設施，自辦短期技能訓練「電腦軟體應用班」及「網頁設計班」，藉以灌輸學員正確之就業觀念及兼具培養一技之長外，亦加強輔導出所後考取證照的能力。
2. 本所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合作開辦短期技能訓練班，於 96 年起開辦「禮儀誦經基礎班」，該班是矯正機關首次與勞動部結合辦

理之技能訓練，顯示政府跨部會合作之效能，在矯正及職訓工作史業上，深具指標性意義。102 年後，本所與該分署合作辦理之技訓項目也走向多元，陸續開辦更符合收容人需要及因循社會需要之技能訓練，如「3C 家電維修」、「園藝植栽設計」、「無毒蔬菜栽種」及「自行車維修」等，收容人學習意願更高，對未來重返社會助益也較大。(二)「希望列車」就業輔導講座：本所結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於觀察勒戒期及社會適應期，每月邀請該署指派專人入所辦理「希望列車」就業輔導講座，由老師講授如何選擇適性之職業、求職技巧、正確的職業價值觀、就業資訊與就業市場分析等，期許收容人勿有不勞而獲的觀念，有工作才有尊嚴，負起家庭與社會責任，才有幸福美滿的人生。

(三) 就業服務及職訓資訊宣導：收容人出所後為避免因失業、衣食無著、棲宿無所，或內心脆弱再度受毒友之引誘，重墮吸毒行列，本所洽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定期提供就業資訊及職訓服務項目，有利宣導出所後之就業更生。

(四) 直接聯合徵才活動：為進一步提高收容人出所就業率，奉矯正 署指示，每年舉辦 2 次就業媒合直接徵才活動，請臺灣更生保護會臺中分會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邀請愛心廠商參加，並釋出職缺，與收容人進行面對面之就業媒合。

## 五、心靈探索成長系列(Mind exploring and improving program)

- (一) 推動戒菸班：為提昇收容人戒毒意志與強化戒毒決心，戒菸是轉化戒毒動機的第一步，故本所研擬具體的戒菸計畫，以考核分數、增加接見、電話接見與參加三大節日之懇親會為適當的獎勵誘因，鼓勵收容人戒除菸癮，另邀請臺中市衛生局、董氏基金會等戒菸團體不定期入所宣導，提昇戒菸成效。
- (二) 過來人經驗分享：為鼓勵與增強收容人戒毒信心，本所係透過基督教更生團契、淨化社會文教基金會、更生保護會臺中分會及本所出所之個案中篩選戒毒成功之更生人，邀請至本所，以自己親身戒毒歷程與收容人經驗分享，不僅能使收容人產生共鳴及鼓舞士氣，面對未來戒毒之路更能提昇信心，同時也能給該過來人正面的肯定，鼓勵其繼續往人生的光明大道邁進。
- (三) 戒毒心得寫作：為瞭解收容人成長背景，協助其整理生活經驗，增進自我瞭解，於各處遇階段實施訂定不同題目之心得寫作，如：
1. 調適期之「自傳」，內容包括自我介紹、家庭背景、學經歷、專長、成長經驗、及未來理想；
  2. 心理輔導期之「人生大事記」，內容包括回顧過去生命中重要的事件及自己的感受與想法，與事件本身帶給自己的影響、「最難忘的人」描寫生命中難以忘懷的人物以及該人物對自己的影響、「我的吸毒史」詳述自己沾染毒品的經過及沾染毒品後的改變；
  3. 社會適應期之「戒治心得」，內容包括於所內期間對於各種戒治處遇及生活作息之心得感想、「出所計畫」乃具體描述出所後的生涯

規畫及可能遭遇的困難與解決方法。

- (四) 辦理機關內部刊物一心世界：於 95 年 2 月 20 日創刊，每季出刊一次，廣為鼓勵收容人踴躍投稿，分享個人戒毒心得與抒發心情，並由所長及各科室主管撰寫「長官的話」期勉收容人，另志工團體亦提供專業性知識與輔導之經驗分享，由輔導科排版編印後分發各場舍供收容人閱讀，透過本刊物建立溫馨之溝通管道，另本所為穿透所外與所內之間的藩籬，特於本所全球資訊網站開闢收容人戒治心得分享專欄，讓收容人家屬及社會各界充分瞭解處遇情形。
- (五) 開辦才藝班：提升收容人人文氣息，培養正當休閒，遠離不良習性，本所開辦有：1. 音樂班：聘請音樂老師入所指導，除培養收容人音樂涵養，也訓練其耐心與挫折容忍力。2. 書法國畫班：透過書畫創作，讓收容人具備藝術氣息，並提升收容人專注力。3. 烏克麗麗班：為少年收容人開辦烏克麗麗課程，期許能即早培養良好興趣與休閒方式。

## 六、強化家庭支持方案(Intensive family support program)

- (一) 本所自 95 年 5 月 17 日起即與草屯療養院開始進行合作計畫，以醫療結合輔導專業方式，提出更符合收容人需求與更完善之處遇計畫，其中辦理曾接受醫療團體治療之收容人家屬座談會為強化該計畫之具體輔助作法。
- (二) 整合各項處遇，增強收容人與家庭連結：收容人過去因為吸毒，造成與家庭關係不睦，支持率低，但成功戒毒又必須有親情支持，是以本所

努力導正收容人不可有家人應義務接納更生之觀念，而須主動並具體的改變，找回家人的關懷，因此本所推行整合式處遇方案，將技能訓練、團體治療與家庭支持方案做系統性連結，使收容人能以自身開始改變之行動(參加技能訓練)，加上專業治療師教導修復家庭關係之觀念(參加團體治療)後，透過家庭日活動，向家人展現改悔決心，重獲家庭支持。

- (三) 收容人出所前邀請家屬蒞所參訪暨衛教座談：根據研究，家庭成員的關懷與支持是協助戒癮成功的重要因素，家中成員越親密、信任，能夠適當表達情緒、溝通意見，藥物濫用復發的可能性越低、戒癮成效越佳，本所曾邀請夫妻等過來人現身說法，發現親密家人不放棄的關懷與支持是戒毒成功的最好例證，因此，於收容人在所期間，設計適合的方案計畫，依收容人需求，進行強化家庭關係等方案，邀請家屬蒞所參訪，暨辦理衛教座談，期透過此項計畫的進行，讓收容人家屬學習與收容人相處之道，進而讓收容人重新思考自我與家庭的關係，以重建家庭支持系統。

## 七、醫療整合試辦計畫

- (一) 依據 95 年 3 月 22 日在衛生署舉行「研商法務部戒治所藥癮戒治醫療資源整合事宜」之會議中決議：衛生署藥癮治療核心醫院與法務部戒治所合作共同處理戒治業務，其合作模式可因地制宜發展合作方式。同時為達科際引進，資源整合的目的，故本所特與衛生署草屯療養院

共同合作，於本所內推行與戒癮相關的治療計畫。

(二) 計畫名稱為：海洛因使用者應用團體治療模式治療效果評估，係以草屯療養院物質使用之心理社會相關因子評估表 (TSPSS) 為主，內容包括人口學資料，海洛因使用型態，家庭支持度，憂鬱，PSTD，人格及自我效能等向度，篩檢 300 位於戒治所戒治之海洛因使用者，分析其心理社會之需要，以此為依據，設計團體治療課程、醫療模式戒治處遇流程。本計畫的目的在協助收容人戒除毒癮，學習並重新建立健康的功能、技巧與價值，同時幫助其回復生活、家庭、職業與社會功能，降低藥物與犯罪行為的再犯率。因此，計畫的實施對象不侷限於所內之收容人，同時亦含括收容人之家屬，並對於出所後之收容人加以追蹤，以利落實後續之照護。本所與衛生署草屯療養院合作後，配合處遇之狀況，迄今已陸續發展出不同之所內團體治療、出所準備、出所追蹤等計畫。

(三) 團體治療定期篩選個案並進行為期三個月之團體治療課程。出所追蹤，自實施以來，無另案者 (約佔出所收容人 6 成) 有 6 成同意被追蹤，對於同意被追蹤之個案會先安排晤談，以期建立關係；於實際追蹤的個案中約有 3 成失聯、3 成由個案本人接聽電話、4 成由家人接聽電話，部分個案對於出所後追蹤具有防衛性，但也有個案主動來電尋求本所的協助，至為可嘉。

(四) 98 年 8 月 10 日至 99 年 8 月 9 日起結合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推動



戒治醫療服務計畫，整合本所現有醫療及輔導人力，全力配合該單位之業務執行，提供收容人完善的藥癮醫療服務，有效激發收容人戒毒及治療動機，提升戒治成效。自 99 年 8 月 10 日起戒治醫療處遇執行計畫改由本所自行委外辦理，預計在本所現有人力下，搭配外聘治療師，以每位收容人至少參加 2 個以上主題的團體治療為目標，預計可提高所內收容人接受團體治療的涵蓋率，並提升戒治醫療處遇的深度及廣度。

## 參、結語

戒毒是個漫長的過程，戒治所成立的目的，即在透過國家的力量，協助收容人戒除毒癮，因此，本所將持續在既有的基礎上，百尺竿頭、更進一步地努力，發展更多適合收容人的處遇方案，期望收容人經過戒治處遇的洗禮後，能在重返社會的道路上，走的更踏實更順利。